

中共卫东区委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省委统一部署，2019年4月11日至6月11日，省委第五巡视组对平顶山市卫东区进行了巡视。8月27日，省委巡视组向卫东区反馈巡视意见。集中整改阶段，卫东区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中央、省委关于巡视工作的系列要求，始终把巡视整改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加强组织领导，聚焦突出问题，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责任，限定整改时限，全力推进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按照《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提升政治站位，坚决扛起巡视整改责任

省委第五巡视组指出的问题切中实际、一针见血，提出的建议客观中肯、直击病灶，为整改落实明确了方向。卫东区委坚决扛起巡视整改主体责任，把旗帜鲜明讲政治贯穿到整改全过程，以对党和人民事业高度负责的精神，精准对焦、靶向发力，扎实推进整改工作落实。

（一）提高站位抓整改。区委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牢牢把握政治巡视这个根本点，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断增强巡视整改工作主动性自觉性。接到省委第五巡视组反馈意见后，区委书记王迎波同志立即主持召开区委常委会会议，研究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要求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

部把反馈问题整改作为重要政治任务，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使命感，以寸步不让的盯劲、一抓到底的韧劲，推动巡视整改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在充分准备的基础上，召开全区贯彻落实省委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动员会，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统一思想，提升站位，压实责任，从严从实推进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

（二）以上率下抓整改。区委主动认领任务，带头落实整改，逐级传导压力，层层夯实责任，成立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全面加强对巡视整改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谋划和督促指导。先后召开区委常委会会议暨巡视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区政府常务会议、巡视整改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和协调会等，传达学习巡视反馈意见，深入研究整改措施，听取整改进展情况，及时统筹解决存在问题。王迎波同志认真履行整改工作第一责任，始终保持政治清醒和坚定，坚持带头抓整改、带头抓落实、带头促成效，全方位多角度推动巡视整改工作。其他区委常委和区四大班子成员主动认领问题，坚持把自己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按照职责分工带头抓好整改落实。区直各单位党委（党组）严格履行主体责任，主动认领问题，积极推动整改，形成了上下联动、齐抓共管、合力攻坚的良好局面。

（三）严格程序抓整改。区委制定《省委第五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方案》和选人用人、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巡察工作专项整改方案，建立整改落实工作台账，制定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坚持逐项整改、对账销号，确保整改事项“事事有人抓、条条有整改”。在整改过程中，坚持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相结合，与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相

结合，坚持全面整改与专项整改相结合，坚持建章立制与推动发展相结合，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持续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果。健全专题会议、日常调度、联络沟通、督导检查等工作推进机制，坚决按照省委巡视整改要求，把握好进度与质量的关系，及时盘点整改进度，做到问题不整改不放过、整改不彻底不放过。

（四）强化督导抓整改。区委把督查问效作为巡视整改的有力抓手，注重日常督查和专项督查相结合，通过强有力的督查，检视问题，查找漏洞，传导压力，倒逼整改。区委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不定期对整改落实工作进展情况进行集中检查督导，及时研究解决整改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区四大班子带头抓好分管领域整改的督查，紧盯整改任务，加强督促指导，跟踪推进落实。区委巡视整改办公室就各单位整改工作进行专门督导检查，查任务完成进度，查结果运用成效，紧盯不放，一查到底，确保整改工作高标准推进、高质量开展。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对整改不力、成效不明显的单位负责人及时进行提醒谈话教育，使巡视整改成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持续转变作风、促进我区改革发展稳定的新动力。

二、强化担当精神，全面落实巡视整改任务

区委严格对照省委巡视反馈意见，聚焦突出问题，抓住关键环节，全面落实整改任务，努力把各级党组织建设好，把群众反映问题解决好，把卫东各项事业发展好。

（一）践行“两个维护”有偏差，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不到位方面

1.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

的十九大精神有短板有落差”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落实区委常委会会议学习制度和区委理论中心组集中学习制度，把学懂弄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坚持集体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专家授课与现场教学相结合、警示教育与学习先进模范人物相结合，采取专家授课、现场教学、视频教学、警示教育、集中研讨、召开先进模范人物报告会等形式认真学习，区委常委的政治素养和理论水平有了显著提升。二是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作为开会传达学、个人自学的一项重要要求，区委常委会会议先后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生态文明建设、深化改革等重要讲话论述，以及《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等党内规章条例意见。三是开展区委理论中心组学习笔记检查活动，理论中心组组长逐个检查，中心组成员开展自查，通报学习情况，督促自觉完成笔记。

2.关于“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形式单一，联系实际不紧密”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丰富学习形式，在领读学的基础上，更加注重集中研讨学、观看影视学、现场参观学，增强学习的直观性和生动性。9月份以来开展集中研讨3次9天，观看《讲党性顾大局守纪律修正德》《初心永恒》《我和我的祖国》《焦裕禄》等专题片，现场参观平顶山革命历史展、宝丰革命纪念馆、郟县曹沟豫西抗日纪念馆、卫东区廉政教育基地等。二是带着问题学，重点聚焦制约卫东改革发展稳定的营商环境、项目建设、生态环保、民生保障、安全生产、人居改善、基层党建、干部作风、信访稳

定等问题，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中相关章节论述，实地考察学习先进地区经验做法，联系自身和工作实际，做到理论与实际相结合，增强学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三是开展对照党章党规找差距等专题研讨，中心组成员把自身摆进去、把分管工作摆进去，切实做到见人见事见思想。

3.关于“抓理论武装工作缺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持续弘扬思想建党、理论强党的传统，明确要求把强化理论武装、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摆在各级党组织专题学习和日常学习的突出位置，督促引导各级党员干部养成利用学习强国平台学习习惯。卫东区代表队分别荣获全市“学习强国”学习大会竞赛第二名、全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脱贫攻坚政策知识竞赛二等奖。二是严格落实《全国党员干部教育工作条例》《中央党校（行政学院）培训工作条例》相关要求，在各层次培训班中，把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培训主要内容之一，不断筑牢党员干部的理论基础。三是发挥督导组作用，与主题教育巡回督导相结合，督促指导各级党组织扎实开展党的十九大报告再学习再研讨，确保落细落实。截至目前，各级党组织已完成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并保持经常化常态化。

4.关于“区人大常委会抓理论武装工作缺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区人大常委会党组深刻认识到要把党建工作切实抓在手上，扛在肩上，坚持党组集中学习与开展工作有机结合，相互促进。一是健全完善集中学习制度，坚持每月组织一次党组集体学习，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关于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的重要论述、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

神，把握核心要义，领会精神实质，为开创新时代人大工作提供充足的精神营养。二是以打造学习型机关为目标，建立常委会党组集体学、常委会组成人员专题学、人大代表履职学和机关干部日常学的联动机制，充分利用机关道德讲堂、学习强国、干部网络学院等平台，做到及时学、跟进学、持续学，确保理论学习有收获、思想政治受洗礼。三是坚持把强化理论武装与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人大工作的新要求结合起来，与贯彻落实上级重大决策部署结合起来，与推动卫东发展的中心工作结合起来，切实用新思想武装头脑、用新要求指导实践，真正做到学用结合、学以致用。

5.关于“区政府抓理论武装工作缺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区政府党组坚持党组学习和党组议事有机结合，完善集中学习制度，提高理论指导实践的能力。一是**丰富学习内容**。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重要论述以及中央和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等内容，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创新学习形式**。采取集体学习、个人自学、专题讲座和交流研讨相结合的方式，推动理论学习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往心里走。三是**确保学习成效**。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将学习与工作实际结合起来，围绕全区中心工作，组织开展百城提质、环保攻坚、民生实事办理等专题调研，推动政府工作有力有效开展。

6.关于“区政协抓理论武装工作缺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区政协党组深刻认识到党组集中学习与开展工作

应当两不误、两促进。一是**强化理论学习**。完善党组学习计划，丰富学习内容，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关于政协制度和政协工作的重要论述、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首要学习内容，坚持每月一次集中学习，坚持党组班子带头学、带头讲，以上率下、以身作则，形成浓厚学习氛围。二是**丰富学习形式**。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采取个人自学、集体学习、专题讲座、交流研讨和专题调研相结合，做到学懂、弄通、做实。三是**开展调查研究**。围绕我区医养结合、先进制造业发展、幼儿学前教育等课题，坚持“会前、会中、会后（调研、视察、重要协商活动）三段式协商机制”，先后深入区幼儿园、平顶山摩米创新工场、平顶山科技大市场、五一路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等地开展调研，确保意见提的深、建议提的准、成果转化的实。

7.关于“创新发展没有形成自觉”的问题

整改情况：区委坚持五大发展理念，聚焦技术创新、业态创新、服务创新，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一是**突出技术创新**，加快科技孵化园建设，依托摩米科技创新工场、平顶山市科技大市场，培育引进一批创新引领型企业和优秀人才，6家科技型企业入驻我区，宁波七诺新材料科技公司等3个孵化项目落地，省地质调查院清洁新能源等5个项目正在对接，组织参加中国·河南开放创新暨跨国技术转移大会，签约项目2个，引进人才团队2个。二是**突出业态创新**，在做好现代商贸、现代物流、智能制造主导产业基础之上，创新招商引资方式，重点发展金融保险、健康养老、电子商务等先进业态，引进了创新园VIP体育馆、大

数据研发应用体验等优质项目入驻。三是突出服务创新，以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为载体，以“保姆式”服务为抓手，叫响落实“只要企业决定干，剩下事情我们办”的服务承诺，围绕政务、“双创”、投资、市场、法治等重点领域全面发力，以高品质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经济、质量和效益得到显著提升，在全市营商环境随机调查评价中获得好评。

8.关于“民生领域欠账”的问题

整改情况：区委、区政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历来高度重视民生工作，把更多财力向民生领域倾斜，连年实施十项民生工程，持续解决全区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2019年筹资2.2亿元，确定10方面、24项重点民生实事，不断完善道路、供水等基础设施，加快教育、医疗、养老等社会事业发展，提升公共服务水平，让群众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印发《全区2019年重点民生实事考核办法》，加大督查力度，确保民生实事按时序进度顺利推进。认真倾听群众呼声，真诚回应群众关切，科学谋划2020年民生实事，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9.关于“破坏生态环境”的问题

整改情况：深入开展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相继印发卫东区2019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水污染防治攻坚、土壤污染防治攻坚、北部山区环境综合整治、改善空气质量百日会战、大气污染集中整治专项行动、“三散”污染治理等方案，对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时段实行全方位、全过程的精细化管控，推进科学治污、精准治污、依法治污、全民治污。建立动态巡查机

制，持续加强日常监管，坚决遏制破坏环境行为。

10.关于“加快转型发展建设现代化新卫东的意见缺乏针对性操作性”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提升思想认识。通过主题教育、干部轮训、专家授课等形式，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实质，结合个人和工作实际认真思考本地发展路径，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全面提升全区广大干部思想认识水平，形成推动卫东发展工作合力。二是细化任务举措。围绕《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新时代加快转型发展新征程建设现代化新卫东的意见》，对经济发展、项目建设、乡村振兴、民主法治、公共文化服务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研究制定卫东区“2+N”重点工作运行机制实施办法，明确责任领导和具体任务，使贯彻十九大精神加快转型发展建设现代化新卫东的意见更具针对性操作性。

11.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学习“补课”，通过区委常委会会议、区委理论中心组学习、主题教育集中学习研讨等形式，全面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以及重要文件等内容，深入思考，领会精神实质。二是及时安排传达，提早掌握党报动态和接收上级下发文件动态，掌握第一手资料，确保及时传达贯彻。三是认真落实区委常委会会议学习制度，及时跟进学习，区委常委会会议先后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生态文明建设、深化改革等重要讲话论述，《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等

党内规章条例意见，《中共中央关于李平同志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案件查处情况及其教训警示的通报》等文件会议和指示批示精神，并于9月20日召开全区领导干部会议，专题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到河南考察调研时的讲话精神，主题教育学习期间先后开展封闭式集中学习研讨3次9天。

12.关于“污染防治攻坚存在薄弱环节”的问题

整改情况：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坚持把北部矿区治理、山体生态修复及河道治理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中之重，区委常委会会议、区政府常务会议进行专题研究部署，全力推进实施。**强力推进北部山区环境综合整治**，开展双拆双治集中行动，组织公安、土地、环保等部门人员，分东、西两个战线，集中力量对北环路沿线区域、东高皇区域、上张区域等重点区域内的“散乱污”“双违”“三堆”“垃圾倾倒”等进行集中整治，累计拆除700余处、87.6万平方米，腾出土地617亩。完成涉煤货场、违规停车场、盗采砂石场“三场”生态修复1800亩。**扎实推进黑臭水体治理**，累计投入1.7亿元，实施北湛河、煤泥河、月台河等6条支流治理，铺设截污管道28.7公里，基本实现雨污分流。全面落实河长制，加强动态巡查，持续整治污水乱排、垃圾随意倾倒等问题。加快河道生态修复，实施城东河部分河段提升绿化，完成北湛河、煤泥河高标准绿化，累计种植乔木灌木11万株、月季等色带11万棵，北湛河上游打造了原生态湿地公园；与市园林绿化中心对接，将辖区6条河道绿化列入今冬明春全市国土绿化计划。

13.关于“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推进不力”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壮大现代物流业。与香港汇恒投资有限公司合作，建设平顶山国际物流产业新城，项目规划面积 12.13 平方公里，首期启动 2000 亩物流片区和康养片区建设，逐步打造国际物流体系，建设豫西南区域物流核心节点。二是提升现代商贸业。调整完善特色商业区发展规划，加快在建商业综合体建设进度，提升特色商业区辐射周边能力。今年以来，特色商业区完成投资 2.75 亿元，入库服务业企业 46 家，以万达广场、东城茂为引领的新商圈集聚效应逐步显现。三是培育发展高成长性服务业。依托物资大厦、平棉大厦、太和花园等大力发展楼宇经济，积极引进豫冠电竞宾馆、福麻科技等项目 3 个，入驻平顶山快米科技、河南久之盈、河南笃铭有限公司等企业 11 家，带动服务业扩量升级。

14.关于“棚户区改造行动迟缓”的问题

整改情况：坚持把棚改工作作为重大民生工程，作为百城建设提质工程的重要任务，成立区委书记任政委、区长任指挥长的棚户区改造工作指挥部，健全完善四大班子领导分包、棚改周例会等制度，实行“一个项目、一个班子、一个方案、一抓到底”的工作机制，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遇到的融资、手续办理等问题，保证项目顺利推进。截至 11 月底，2018 年以前实施的三个项目，丰麟花园 530 套安置房已交房，648 套已具备交房条件；碧水苑一期 718 套、吴寨一期 272 套基本建成。2018 年实施的三个项目，已融资 18.7 亿元，工程施工正在加快推进。

（二）坚持实事求是务实重干要求有偏差，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不到位方面

15.关于“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工作实效性不强”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强化政治站位**，把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列入区委重要工作日程，区委常委会会议集中学习中央办公厅《关于解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的通知》、省委办公厅《关于领导干部带头解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的五条措施》等内容，切实提升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政治自觉行为自觉。二是**开展专项整治**，把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集中整治与主题教育结合起来，贯穿到推进全区重点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开展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五类突出问题集中清理规范活动，对典型问题进行查处通报。三是**开展以案促改**，结合查处的典型案件，开展以案促改，剖析案发原因，制定整改措施，完善制度机制，确保以案促改工作制度化常态化。

16.关于“文山会海”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凝聚思想共识**。区委常委会会议专题学习中央和省市关于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文件精神，省委办公厅印发的《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负面清单》，研究部署为基层减负工作。二是**强化示范带动**。开展助力基层专项活动，在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文明城市创建等中心工作中，区委书记王迎波，区委副书记、区长安保亮带头调查研究，发现问题，现场办公，助推基层工作，让广大基层干部从会海中解脱出来。三是**严把审批关口**。严格会议审批，实行一般会议由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和区委常委、办公室主任审核，重大会议由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审核同意；实行发文预警制度，对部分发文过多单位进

行提醒。**四是加强督促检查。**把为基层减负工作纳入区委区政府督查重要事项，强化督促指导，现场传达减负精神，明确有关要求，指导各单位坚决落实减负工作要求。按照基层减负统计标准，确保坚决完成发文、开会比 2018 年减少 30% 工作要求，全区文件会议数量得到有效管控。

17.关于“卫东区现代物流产业园区项目推进慢”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积极招商引资。按照市委“五大转型”和“一区一主业”发展要求，立足区位和产业实际，把发展现代物流业确定为“三大主导产业”之一，积极对外合作交流，11 月 14 日市、区两级政府与香港汇恒投资有限公司签约，合作建设平顶山国际物流产业新城项目。二是科学决策程序。健全完善科学决策机制，在与香港汇恒投资有限公司谈判期间，严格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策程序，《平顶山市人民政府香港汇恒投资有限公司平顶山国际物流产业新城项目投资合作框架协议》9 月 20 日经市政府第 43 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平顶山市卫东区人民政府香港汇恒投资有限公司平顶山国际物流产业新城项目投资合作框架协议之实施协议》《平顶山国际物流产业新城土地开发投资合作协议》经区政府常务会议、区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区人大常委会审议，区政协民主协商，确保决策符合卫东发展实际。三是加快资金收回。前期，区政府在现代物流产业集聚区投入的资金，主要用于购买耕地占补平衡指标、征地拆迁补偿、缴纳耕地占用税、编制《地稳报告》及电力线路拆迁等。下一步将加快项目推进，通过土地收储、出让等方式，逐步收回前期投入资金。

18.关于“全面深化改革工作开展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深刻认识到要强化政治站位，切实把全面深化改革的责任担起来、任务扛起来、措施实起来，紧跟中央和省市委工作步调，加快推动改革在卫东落地见效。一是深入学习中央和省、市委系列改革会议精神，8月14日召开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审议侨联、科协等群团改革方案，切实增强学习贯彻落实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目前已印发实施全区机构改革和区纪委监委派驻机构、侨联等改革方案。二是根据形势和任务需要，定期召开全面深化改革会议，紧跟上级各项改革要求，研究部署落实改革任务。三是举一反三，清理规范议事机构，撤销议事协调机构12个。对现有议事协调机构，分类制定发放各议事协调机构组长以及办公室主任责任清单，要求各议事协调机构办公室及办公室主任明确职责、强化担当、积极履职，充分发挥统筹协调、联络上下、参谋建议作用，确保议事协调机构职能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19.关于“意识形态工作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持续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坚持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对重点领域进行综合研判，切实增强工作实效。

20.关于“调查研究不够深入”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明确调研任务。制定发放《县级领导主体责任提醒卡》，对调研工作明确要求：“多开展蹲点式、随机性、不打招呼的调研，多到现场调研、走访群众，不得在同一时间、同一地点、同一线路上集中或轮番调研，事前要准备充分、深入基层真查实查，形成高质量调研报告。”二是坚持一线工作方法。

组织开展助力环保攻坚、助力基层、助力党的建设活动，县级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在一线、担当在一线、实干在一线、服务在一线、聚力在一线，在全区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文明城市创建以及主题教育等中心工作中，深入分包联系社区（村）以及矛盾突出、情况复杂的地方解决实际问题。**三是扎实开展调研。**结合主题教育，深入开展“大学习、大调研、大走访”活动，聚焦中心工作、主责主业、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和党的建设面临的紧迫问题，采取领导干部个人拟题、指导组把关审题、党委书记纠偏定题等方式，精选调研课题，全区各级党员干部列出调研课题 362 个，其中县级干部调研课题 28 个、形成调研报告 28 份。深入实施“五深入五必访”，区四大班子成员带头深入村（社区）、棚户区改造、双拆双治、环保攻坚、河道治理、散乱污治理等一线现场办公。

21.关于“基层干部作风”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集中整治。聚焦热点和难点问题，把群众反映强烈的办事“堵点、痛点”作为转作风的突破口，9 月份以来，在全区政务服务窗口开展干部作风整顿，严格落实上下班签到制度和外出请销假报备制度，以严的纪律约束规范干部言行。二是强化日常监督。加大巡查督查力度，对窗口工作人员考勤、守纪、窗口服务情况进行全方位、无死角监控，重点整治个别工作人员工作作风懈怠、责任意识不强等问题，对迟到早退、上班时间玩手机、聊微信、串岗聊天等违反工作纪律人员及时提醒、批评教育。三是发挥群众监督作用。依托河南省政务服务网建设“好差评”评价系统，引导群众对办事窗口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办事效率、业务水平等进行线上和线下综合评价，倒逼窗口工作

人员提升服务意识。**四是畅通举报渠道。**在区政务服务大厅和各街道公布举报电话，对举报属实的推诿扯皮、不作为、慢作为行为，按照管理权限进行快速查处，并及时将处理结果反馈举报人，达到处置一个震慑一片作用。

（三）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有偏差，解决关系群众切身利益实际问题不到位方面

22.关于“农村安全饮水”的问题

整改情况：成立农村饮水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印发《卫东区全域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实施方案》，坚持一村一策、分类推进，加强督促指导，确保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如期完工。焦庄村、辛南村、辛北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现已完工，三个村已通自来水。下一步，将加强后续管理，做好水费收缴等工作，保证饮水工程正常运行，长期发挥效益，确保安全饮水全覆盖。

23.关于“拆迁安置项目推进”的问题

整改情况：遵循“尊重历史、实事求是、依法依规、先易后难”原则，采取“一案一策、分类化解”针对性措施，对辖区内拆迁安置项目进行全面梳理排查，建立工作台账，逐案解决问题，有效化解了辖区问题楼盘。

24.关于“雪炭工程、残疾人康复中心项目推进缓慢”的问题

整改情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进一步增强办好民生工程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加快“雪炭工程”和残疾人康复中心项目建设进度，确保实事早完成、群众早受益。截至目前，“雪炭工程”项目钢构主体结构、填充墙砌筑、内墙水泥砂浆粉刷等已完成，正在进行外墙粉刷喷漆。残疾人康复中心项目地面硬化、

污水管网改建已完成，正在进行地下室施工，预计 2020 年 6 月底前建成，2020 年 8 月底前投入使用。

25.关于“处置非法集资方式单一”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完善工作机制。实行一案一组、专班推进，建立案件诉讼协调、6 人议事小组、处非联络员、动态周报、工作组例会、奖惩考评六项工作机制，及时就案件办理中的疑难问题进行协调研究，落实领导包案，坚持开门接访，倾听群众诉求，保障群众知情权。二是积极稳妥处置。坚持“千方百计控制增量、依法依规消减存量、全力开展资产处置”的工作思路，实施分类处置，做到约谈帮扶一批、追赃挽损一批、推进侦办一批、确权登记一批，有效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四）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有偏差，对重点人关键岗位重点领域监管不到位方面

26.关于“履行‘两个责任’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履行“两个责任”，进一步明确责任权限，厘清区委领导班子的集体责任 30 项、区委主要负责人责任 18 项、区委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责任 16 项，制作发放县级干部主体责任提醒卡，督促落实各项责任内容。二是经常教育提醒，落实区委书记对四大班子成员和各单位党组织负责人定期谈话提醒机制，对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开展谈心谈话，常提醒，早预防，增强县级干部和各级党组织负责人的廉洁意识。三是开展专项整治，从 10 月下旬开展为期一个月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突出问题大排查行动，集中清理规范公务加油卡管理，治理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违规吃喝、领导干部利用名贵特产特殊资源谋取

私利、领导干部违规参加各类研讨会、论坛，违规在企业、社团组织兼职取酬等五类问题。

27.关于“履行‘一岗双责’欠缺”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区委认识到落实“一岗双责”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关键，坚持从区委书记带头做起，“主责”“廉责”一起扛，以“廉责”促“主责”，确保“主责”不越位、“廉责”不缺位。4月份以来，11名区委常委深入分管联系单位认真听取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做到业务工作与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同部署同推进。二是严格落实谈心谈话制度。制定《关于在党员领导干部中开展谈心谈话的实施办法（试行）》，区委常委与分管联系单位班子成员深入开展谈心谈话151人次。三是严格落实调研指导机制。区委常委带头深入联系单位，围绕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情况开展座谈调研，及时发现联系单位在开展党风廉政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目前，区委常委开展调研走访51人次，提出好点子好建议13个，“一岗双责”落实成效明显提升。

28.关于“同级监督力度弱”的问题

整改情况：区纪委认真履行监督责任，制定《关于加强各级纪委对同级党委监督工作的实施办法》，严格执行谈话程序，紧紧围绕谈话重点，对同级党委履行职责、行使权力开展监督谈话，让同级监督“动起来”“实起来”“硬起来”。集中整改工作以来，重点就超标准使用办公用房问题，领导干部违规参加各类研讨会、论坛，违规在企业、社团组织兼职取酬等问题进行整治，纠治不廉洁行为发生。

29.关于“深化‘三转’要求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深化对“三转”的思想认识。组织全区纪检监察干部集中学习中央和省、市纪委关于推进纪检监察干部“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的相关要求，坚守“监督的再监督”职责定位，厘清与职能部门的关系，把不该牵头或不该参与的行政性、工作性专项检查交还主责部门，把工作重点放在对主责部门和责任人员履职情况的监督上，坚决避免陷入“监督变牵头、牵头变主抓、主抓变负责”的怪圈。二是加强对主责部门的监督。围绕全区中心工作，组建大气污染防治和“三散”治理工作、作风纪律、征地拆迁工作等监督检查组，聚焦牵头部门与主责部门监督责任落实情况开展监督检查，推动主责部门认真落实行政监管的主体责任。三是增强专职专责的能力。持续深化派驻机构改革，选调 17 名优秀年轻干部充实到 15 个派驻纪检监察组，加强对纪检监察干部的教育培训力度，开展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课程专题培训 17 次，抽调 13 名基层纪检监察人员开展以干代训，提高纪检监察干部的政治素养和业务水平。

30.关于“对巡察工作领导不力”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落实区委常委会专题研究巡察工作机制，9 月 5 日区委常委会专题听取区委巡察工作情况汇报，研究解决巡察工作中的问题，安排部署巡察相关工作。二是严格履行主体责任，全市巡察工作推进会召开后，区委常委会会议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会及时专题传达学习，并就贯彻落实措施进行研究部署。区委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在书记专题会听取第九轮巡察情况时点人点事点问题 5 人次，现场明确责任单位和具体办理意见。三是严格落实巡察汇报时间要求，坚决落实

“双十日”时间要求，八届区委第九轮、第十轮巡察结束后，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和书记专题会及时听取巡察工作汇报，确保发现问题及时会商、及时移交、及时解决。

31.关于“推动巡察全覆盖不积极”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科学规划巡察任务。精准梳理巡察对象，详细制定巡察计划，对照时间节点认真分解八届区委巡察目标任务，2019年已开展5轮常规巡察，共覆盖区直单位21个、村（社区）38个，计划2020年开展4轮常规巡察，确保八届区委任期内全覆盖。二是灵活调控巡察方式。根据实际需要灵活调控巡察方式，采取常规巡察和“巡办带社区”模式开展巡察工作，确保2019年年底时间与任务“双过半”。截止目前，八届区委共开展十一轮巡察工作，共巡察区本级单位47个、覆盖率为62%，巡察村（社区）38个、覆盖率为65%。三是充实人才队伍。印发《关于调整区委巡察工作组长库、人才库和村（社区）人才库的通知》，重新梳理、调整补充区委巡察工作组长库75人、人才库80人和村（社区）人才库48人，在区委第十一轮巡察过程中，从最新调整补充的组长库和村（社区）人才库中抽调巡察街道和村（社区）工作经验丰富的副组长6名、业务骨干20余名，为按期完成巡察任务提供坚强人才保证。

32.关于“办公用房超标准”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针对巡视组检查发现的办公用房问题，加大问题线索办理力度，对相关责任人和履行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不力的干部进行处理。二是下发《关于开展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清理腾退专项整治活动通知》，组建监督检查组开展专项整治，对全

区办公用房进行实地测量，对违规超标、虚假整改的单位下发整改建议书，督促其限期整改并已整改到位。

（五）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有偏差，推进区委自身建设和组织建设不到位方面

33.关于“民主生活会距离兰考标准差距较大”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区委常委带头加强对《党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关于民主生活会有关要求的学习，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把握兰考标准，打牢思想基础。二是区委常委坚持开门抓教育，深入开展“大学习、大调研、大走访”“五问五查”，带头开展调查研究，带头检视问题、征求意见建议，为高质量召开主题教育民主生活会打好基础。三是聚焦巡视反馈的未按规定会前征求意见等三方面问题，严格程序步骤，运用检视成果，真刀真枪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建立问题整改台账，抓好效果评估，确保民主生活会有“辣味”、高质量，并在今后工作中长期坚持，切实推动区委自身建设不断提升。

34.关于“对区级班子党组领导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区委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理念，严格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认真履行党组工作条例相关制度，深入检视党组党建缺位问题及成因，坚持即查即改、即知即改，把查摆补位贯穿党组自身建设全过程。二是落实《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和中共卫东区委工作规则，区委常委会每年坚持定期听取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区法院、区检察院党组工作汇报，在工作汇报前提出要求，明确党组抓党建工作内容要突出问题导向，强化问题整改，注重整改成效反馈。三是强化区级

机关党组全面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严格按照《条例》要求，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整改工作开展以来，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区法院、区检察院 5 个区级机关党组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决策部署，围绕中心、服务发展，在各领域充分履职尽责、主动作为，各项工作成绩显著，同时在党的建设方面，抓班子、带队伍，重教育、严管理，自身凝聚力和战斗力不断增强，为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发挥重要作用，共同营造团结协作、和谐共事的良好政治生态。

35.关于“班子成员参加双重组织生活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区四大班子成员深入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等内容，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增强贯彻自觉。二是坚持以上率下，从区委常委做起，县级干部带头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支部活动，截止 11 月底，区委常委参加所在支部的组织生活 49 人次，其他县级干部参加组织生活 155 人次。三是明确县级党员领导干部落实双重组织生活的要求，定期对县级干部所在党支部的《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工作记录本》进行调阅，及时反馈提醒，推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落实落地。

36.关于“选人用人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要论述和《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明晰编委会职责，树立机构编制法定化意识，构建运行顺畅、充满活力、令行禁止的工作体系。二是结合干部档案再审核专项行动，全面

排查科级干部人事档案，分类建立台账，逐一整改完善。三是严格执行任前档案审核制度，坚持“凡提必审”，把严“入口”、堵住源头，对发现问题的，未核准前一律暂缓使用。四是建立干部考察工作人才库，把 36 名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的党员纳入区干部考察工作人才库，通过以干代训、集中培训等方式开展档案审核、考察流程、干部政策等业务培训，推动干部考察专业化。

37.关于“区委履行党建工作主体责任欠缺”的问题

整改情况：区委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严格履行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区委常委会会议定期听取基层党建工作，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等内容。围绕《条例》的贯彻落实，建立县级党员领导干部“包村联居抓支部”工作制度，实现全区 58 个村（社区）分包联系全覆盖；实施头雁素质提升工程，先后邀请 4 名专家教授分别就乡村振兴、基层党建、生态文明、平安建设等方面作专题辅导报告，举办“支部书记培训”“万名农村党员进党校”等 6 期 490 余人次，不断提高党组织书记抓党支部工作的能力和水平；实施强基固本工程，区委常委带头深入基层一线，协调解决基层阵地、服务资源和组织建设等问题，10 个社区服务用房不足问题有效解决，58 个村（社区）党员群众综合服务中心提档升级，3 个软弱涣散村党组织得到有效整顿，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进一步巩固。

38.关于“村级党委对所辖党支部管理体制机制不健全”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学习培训，举办全区农村党支部书记培

训班，对村级及以下党支部书记进行全员培训，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和《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内容，不断增强业务本领、提升执行自觉。二是健全完善村级党委（总支）对所辖党支部管理机制，落实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提醒督促机制，制定《村级以下党组织换届选举操作程序》，细化换届流程，明确村级下设党支部换届由街道党工委审批，进一步严格标准、规范程序，并在下步工作中督促各街道和村级及以下党组织严格执行，不断提升农村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水平。

39.关于“农村党组织活动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针对组织活动落实不到位、不规范问题开展自查，建立规范组织生活整改台账，明确责任领导和整改举措。二是统一发放《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工作记录本》，通过举办党建业务知识专题培训、支部书记培训班等形式，把“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和组织生活会等纳入培训内容，明确支部党内基本活动操作要求。三是落实“月调阅、季展评、半年观摩、年终考评”工作机制，深入街道、村（社区）对“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等进行现场指导，定期调阅《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记录本》，开展第三季度“逐村（社区）观摩，整街道推进”活动，下发问题反馈意见45份，推动各项组织生活制度落细落实。

40.关于“农村党支部党员数量超标”的问题

整改情况：组织带村街道党工委开展党支部设置自查自纠规范整改专项行动，以支部为单位，逐支部排查核实，对党员数量超过50人的17个农村党支部，通过发放《提醒函》、重新划分

支部、调整支部人数等措施规范整改，目前已整改到位。健全党支部人数日常监测和提醒机制，及时规范组织设置，不断增强党支部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41.关于“机关党建薄弱”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提高政治站位。指导区直机关单位通过召开机关党组会议、主题教育集中学习研讨等形式，学习《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和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讲话精神等内容，进一步提高机关党组（党委）书记政治意识。二是开展专项整治。开展机关党建“灯下黑”专项整治，聚焦机关党组（党委）落实党建主体责任不到位、“三会一课”记录不规范等问题进行自查，建立整改台账，逐项细化整改措施，做到立行立改。三是强化素能提升。举办全区机关党组织负责人暨机关党员示范培训班1期70余人，编发《应知应会“口袋书”》，提高机关党务工作者业务本领。四是抓好督促落实。加强日常指导，定期抽查调阅党建资料，9月份以来先后深入12个机关单位现场指导，调阅21个机关单位党建资料，下发问题反馈意见21份，机关党建规范化水平不断提高。

三、巩固扩大成效，突出巡视整改成果运用

经过全区上下共同努力，省委第五巡视组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区委清醒认识到，支撑已改事项成效的基础还不够厚实，制度机制还不够完善，剩余的都是难啃的硬骨头，离省委的要求和干部群众的期待还有一定差距。下一步，区委将坚持目标任务不变、标准要求不降、工作力度不减，持之以恒抓好整改落实，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松手，整改不到位不罢休，确保

整改事项见底到位、整改工作常态长效。

（一）紧盯问题，持续抓好整改。充分发挥区委常委会的牵头抓总作用，从严从实带头持续整改。区委书记履行整改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对整改工作负总责，带头整改，以上率下，树好标杆，作出表率。针对反馈意见中的重点问题，进一步增强巡视整改的责任感使命感，强化措施，狠抓整改，切实把我区巡视整改后续工作抓紧抓实抓好。已完成的整改任务，巩固整改成果，防止问题反弹；没有完全彻底解决的问题，严格按照整改方案，加强督促指导，确保按时整改到位；需要较长时间整改的事项，坚持一抓到底，坚决完成，务求实效。

（二）健全机制，巩固整改成效。把建章立制作为巩固整改成效的有力抓手，坚持“当下改”的问题销账与“长久立”的制度建设相结合，聚焦问题易发多发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综合分析研判，深度查摆原因，完善解决措施，总结成功经验，推广典型做法，修改完善制度，切实形成务实管用的长效机制，真正实现用制度管权、按制度管事、靠制度管人，巩固整改成果，深化整改成效。

（三）深化整改，强化成果运用。继续发扬“钉钉子”精神，把整改工作与加快推动卫东经济社会发展结合起来，与建设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结合起来，切实把整改成果转化为改进作风、加快改革发展的强大动力，用整改工作的实际成效推动中央和省、市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地生根，不断促进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为造福卫东、添彩中原，决胜全面小康提供坚强保证。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

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方式：0375—3992799；邮政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 888 号卫东区委办公室收；邮政编码：467000（信封请注明对卫东区委关于巡视整改进展情况的意见建议）；电子信箱：qwb2799@163.com。